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语信司函〔2022〕10号

##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，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资助范围

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》（附件），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，研究起始时间为2022年1月1日。其中，重点项目的资助经费50万元以上。

申报单位应为教育部直属高校、教育部直属科研院所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科研机构、教育部直属教育出版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培训机构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社会团体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事业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企业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应为教育部直属高校、教育部直属科研院所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科研机构、教育部直属教育出版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培训机构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社会团体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事业单位、教育部直属教育类企业。申报单位应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连续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

（二）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不具备以上职称和学位条件的，须提供2名正高

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。重大项目申报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（三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，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。

### 三、申报办法

（一）申报方式。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“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申报系统”）进行。项目申报人应登录申报系统，按照系统提示的要求，填写申报信息，上传申报所需材料，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、提交、导出和打印申请书。在申报截止时间前，已提交的申请书仍可撤回或重新填报。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中检查申报信息是否正确，申报截止后或上传材料不完整，申报系统会自动退回申请书，申报人所在单位不需要登录申报系统审核。

（二）申报要求。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信息，上传申报材料，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、提交、导出和打印申请书。在申报截止时间前，已提交的申请书仍可撤回或重新填报。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中检查申报信息是否正确，申报截止后或上传材料不完整，申报系统会自动退回申请书，申报人所在单位不需要登录申报系统审核。

（三）截止时间。申报系统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受理项目申报，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 24 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 四、注意事项

信息真实准确。项目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取消3年内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

项目评审期间，请申报单位保持申报系统畅通，如有变更请及时登录申报系统更新信息。项目评审期间，如有变更请及时登录申报系统更新信息，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(三) 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报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(四) 项目立项名单拟于2022年11月公示。

联系人：郭浩

联系方式：010-66096726 keyanban@moe.edu.cn

申报系统技术支持：罗老师 13554039146

附件：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

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10月22日

附件

##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

### 一、重大项目

1.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
2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
3. 数字化时代的语言生活与语言治理研究
4. 新文科背景下的语言学学科建设研究
5. 古籍整理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
6.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区域语言规划研究

### 二、重点项目

1.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
2.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
3.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
4.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
5.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



12.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

13.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

### 三、一般项目

1.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

2.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

3.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

4.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

(研究时间限期1年,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)

5.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

6. 国外聋人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

7. 国家通用盲文轻声问题研究

8.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绪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

9.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